

政府應恢復以往對於液態氫氣外銷品出口核退半價之優惠政策，列為出口振興方案。

四、現今氫氣生產過剩導致有浪費之虞之問題，行政院應協調經濟部與中鋼公司恢復以往對於液態氫氣外銷品出口核退半價之優惠政策，除了增加廠商購買意願，亦可避免資源不必要的浪費。

（二十四）本院陳委員唐山，認為真實與正確乃法治國家之基礎，尤以公示之公文書尤重其正確性，俾建立公信之效力。然多有企圖不法利益之民眾，偶與承辦及司法官員不法之勾結，意圖將不實事項藉公權力加以登載，圖得不法之利益。顯影響人民權益及社會秩序，並損及政府信譽，如民眾人人效之，台灣之民主法治制度將崩潰，國家行政程序將大亂，特向行政院院長提出質詢。

下列問題是治國行政管理最基本之通識，敬請院長簡明扼要答覆：

- 1.業經法院判罪定讞並認定為虛偽不實之文件內容，依法可以登記在國家公示之公文書上嗎？
- 2.行政機關可以接受司法機關所諭令登載虛偽不實之文件內容在公文書上嗎？
- 3.行政機關接到司法機關諭令登載虛偽不實之文件內容在國家公示文書上，這種違背法律及常理的事，行政機關是否應該拒絕辦理登記？
- 4.又，行政機關獲知已登記事項之文件為虛偽不實，是否應該將此登記立即移除、不得拖延？

說明：

- 一、公文書之不實登載或不實登載而未移除者，均構成公文書不實登載罪責；其涉及經濟利益者，縱無被察覺收賄，亦構成貪汙治罪條例之圖利罪。
- 二、職是，為使公務員安其職位依法行政，特提出本件質詢，請院長七日內回覆。

（二十五）本院楊委員瓊瓔，針對現行加盟契約範本付之闕如，無法有效規範雙方權利義務及紛爭解決，建請主管機關儘速訂定加盟契約範本，俾利加盟雙方遵循，方有效保障加盟者權益，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隨景氣上升，今年連鎖加盟業表現可期。根據統計資料，2011 年我國連鎖加盟業之加盟店數為 55,399 店，與 2009 年 51,309 店相比，成長了 4,090 店，顯示我國加盟展店蓬勃發展。檢視我國現行法令，除了民法關於契約之規範及公平會所發布之「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加

盟業主經營行為之規範說明」以外，並無專法或專章規範加盟業主及加盟者之間的權利義務關係；現在加盟業主及加盟者大多經由加盟契約之簽訂，做為規範雙方權利義務及紛爭解決之基礎。

- 二、惟查，加盟契約多為定型化契約，加盟者往往迫於經濟劣勢、加盟意識薄弱或其他因素，不得不或懵懂接受加盟業主預先擬好之契約條款，因而事後經常產生不公平之情事及加盟紛爭。要解決上述問題，推動加盟契約範本來確保加盟秩序及促進加盟活絡，可謂刻不容緩。而未來推動加盟契約範本時，似可同時公告契約應記載事項及不得記載事項，更能穩定加盟業之商業秩序，對於我國連鎖加盟業蓬勃發展，意義更為重大。特別是在加盟業主及加盟者既合作又對立之互動過程中，加盟契約將扮演舉足輕重的地位，有效保障加盟者權益。

（二十六）本院楊委員瓊瓊，針對國人年平均閱讀書本過少，無法有效提升國人閱讀風氣，建請主管機關儘速研議是否將購書費用納入抵稅範圍，俾利有效激發國人閱讀興趣，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根據文化部「台灣出版產業發展策略」報告指出，台灣每人每年平均閱讀兩本書，遠落後法國、南韓的十本，新加坡的九點二本，日本的八點四本；民國一百年出版產業雖外銷增加，但內銷卻少百分之五點六，致年度營業額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五點四、四十四億元。
- 二、惟查，出版產業是國家重要國力基礎，為振興出版，閱讀人口、閱讀習慣的養成及推廣為根本；報告顯示國人每年平均閱讀兩本書，閱讀風氣並不盛行、令人憂心。故教育部與文化部應合作，從根本擴大閱讀人口及閱讀風氣，舉如研議是否將購書費用納入抵稅範圍，俾利有效激發國人閱讀興趣。

（二十七）本院邱委員志偉，鑒於今年初日圓貶值，外界關切日本進口消費品是否能反映合理價格，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2 月 1 日邀請汽車、化妝品、電器產品、成衣等最終消費品進口商及通路商代表開會。但近半年來日系商品多半未降價，連中央銀行總裁彭淮南都公開表示，半年多來日圓大幅貶值，進口商存貨消化得差不多了，不應再以「之前買入庫存成本較高」為由不降價，此波日圓貶了百分之十五，進口商應適時調降物價。由於日幣貶值代表廠商成本降低，利潤也跟著增加，